附件一 【编号：（网报推荐表时系统自动生成）】

**2018 年度广东省广播影视奖参评作品推荐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创作单位 | 梅州市广播电视台 | | | | | |
| 作品（或栏目）标题 | 让“贫象”长出“奔康腿”的人 | | | | | |
| 参评项目 | 广播新闻专题A14 | | 创办时间（参评栏目的填写） | | | 年 月 日 |
| 首播频道  （发布平台） | 广东广播新闻台 | | 首播栏目  （作品网址） | | | 今日观察直播广东 |
| 首播日期 | 2018年9 月29 日7:30 时 | | 作品长度 | | | 11分钟 |
| 主创人员 | 宋新嘉 | | 播音员、主持人 | | | 梁欣悦 |
| 采编过程 | 梅州是广东省精准扶贫的重点地区，省定贫困村也相对较多。在本轮精准扶贫中，对口帮扶单位和驻村干部，更加有针对性地做好摸底调查，制定扶贫方案，梅州全市省定贫困村的精准扶贫工作基本实现预脱贫。  应广东新闻广播的约稿，在广州对口帮扶工作队的协助下，记者选取了梅州市蕉岭县象岭村做了深入采访。在采访过程中，查阅了对口帮扶队的扶贫登记表，掌握第一手资料。详细了解了扶贫政策，对当地的土地集约分红、当地务工就业、自主散养、集体分红等精准扶贫措施，做了分门别类的采访报道。选取不同类型的扶贫对象，深入到采访对象的家中和田间地头，采写第一手资料。  除了录音，还有拍照和录制短视频。对驻村干部、村干部、村民、企业负责人等不同对象做了采访。 | | | | | |
| 作品评介 | 《让“贫象”长出“奔康腿”的人》是全省“一起奔康共同富裕”系列专题报道中的一篇。记者选取了较为典型的贫困村蕉岭县象岭村作为采访点，该村经过前两轮的帮扶，村道、村办公楼、村广场、村卫生站等硬件设施已经完备。本轮帮扶将更注重对人，对贫困户的精准帮扶、造血帮扶。  记者把焦点集中在“人”，深入到象岭村做了跟随采访，跟着帮扶干部深入到贫困户家中，对贫困户个人做了采访；深入到贫困户工作的产业基地，了解工作收入情况；深入到村委会查阅资料，了解全村的脱贫情况。通过记者自己的思考，结合象岭村的“象”，梳理总结出帮扶的“四条腿”，生动形象地展现了精准帮扶、精准施策的扶贫工作成效。  在原稿中，记者有一个采访细节，就是询问村干部“象岭村”的村名来历，村支书说村子坐落在一座像“大象一样的山脚下”，故名“象岭”，说是风水好。但是好风水没有带来好生活，还是党的扶贫政策带给村名幸福的生活。只是这段边走边聊天的询问没有录音，在编辑修改中只好忍痛删除。但是也说明了记者采访的全面细致，是一篇优秀的广播录音专题稿。 | | | | | |
| 社会效果 | 精准扶贫是当前社会关注的热点，梅州作为省定贫困村最多的地市，能不能按照省政府要求如期完成扶贫任务，是社会舆论需要关注的话题。广大群众也非常关心本轮脱贫的实效，到底是不是真脱贫，梅州能不能与全省同步建成小康社会？  通过深入报道象岭村的脱贫现状，记者对象岭村的扶贫方法进行了梳理分析，让广大干群进一步坚定了脱贫信心，看到了实实在在的帮扶脱贫成效，进一步激发了驻村帮扶干部和贫困村干群干事创业的热情。对于梅州300多个省定贫困村来说，成功的帮扶脱贫方法，也需要相互交流和借鉴。象岭村的帮扶脱贫报道播出后，一些贫困村也借鉴其中帮扶脱贫的方法，比如集约村集体土地，通过招商引资引进企业，以土地入股的形式来参与经营和分红。不单是帮助贫困户实现了造血脱贫，也帮助村集体实现长久脱困。  报道引起了广州对口帮扶工作队的高度关注，取得较好的社会宣传效果。 | | | | | |
| 主创人员  声 明 | 经逐字逐帧、逐分逐秒自审，我的参评作品达到评选作品基本质量标准；推荐表、视音频、文字稿等申报材料以及相关作品刊播信息真实准确，与首次刊播时一致；没有抄袭、失实、虚假、篡改等违规问题；符合《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办法》的规定。  声明人（全体主创人员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参评单位  声 明 | 经公示和审核，我单位的参评作品达到评选作品基本质量标准；推荐表、视音频、文字稿等申报材料以及相关作品刊播信息真实准确，与首次刊播时一致；没有抄袭、失实、虚假、篡改等违规问题；符合《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办法》的规定。同意报送参评。  声明人（法定代表人签名）： 参评单位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推荐审核  意见 | 经初评、公示和审核，该参评作品达到评选作品基本质量标准；推荐表、视音频、文字稿等申报材料以及相关作品刊播信息真实准确，与首次刊播时一致；没有抄袭、失实、虚假、篡改等违规问题；符合《广东省广播影视奖评选办法》的规定。同意推荐参评。  推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： 推荐单位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参评单位联系人 | | 温建营 | | 联系电话 | 13802361126 | |
| 推荐单位联系人 | |  | | 联系电话 |  | |

注意：此表必须与参评作品完整的文字稿、文字材料装订在一起。